

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A 类

同意对外公开

三综执函〔2026〕260 号

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关于市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第 87128 号建议答复的函

三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现就李腾代表提出的《关于运用卫星遥感数据赋能城市治理提升三亚精细化管理水平的建议》，提出如下会办意见：

一、建议提出背景

三亚作为国际化热带滨海旅游标杆城市，城市精细化、智能化治理水平直接决定自贸港建设成色与城市综合能级。当前，在生态隐蔽污染、渣土运输抛撒滴漏、建筑垃圾乱倾倒、违法搭建、违规占地等综合执法领域，传统人工巡查模式短板突出：违法点位隐蔽分散、全天候全域覆盖难度大，现场取证留存难度高，普遍存在发现晚、处置慢、溯源难、整改反复等治理堵点，仅依靠

路面巡查、群众举报难以实现前置管控、源头治理。建议依托卫星遥感、无人机低空巡航、地面智能感知终端、移动执法终端融合应用，搭建空天地一体化综合执法监管平台，打通“违法行为智能发现—违法线索分级推送—多部门联动执法处置—整改复核闭环归档”全流程链条，是全面提升三亚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夯实自贸港封关运行基层治理底座的核心抓手。

二、建议完成情况（均为 A 类已办结）

（一）生态环境执法监管领域：卫星遥感+无人机联动破解隐蔽污染取证难题

针对近岸海域排污、湿地生态破坏、建筑垃圾及固废乱堆存等突出问题，我局联动省、市生态环境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常态化开展卫星遥感全域监测，对重点管控区域实施动态“遥感体检”，精准提取地表异动图斑，提前锁定疑似违法点位，留存原始卫星影像，形成具备法律效力、可全程追溯的基础证据链，同步推送至一线执法队伍开展核查处置。

收到遥感疑似线索后，我局生态环境行政执法支队第一时间调度无人机抵近航拍，完整采集现场全貌、占地范围、污染物体量高清影像及定位视频，一键生成标准化执法取证卷宗，有效解决隐蔽污染点位取证难、证据碎片化等问题，为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提供坚实支撑。

（二）城市建设执法管控领域：构建“卫星+无人机+地面核查”立体化监测体系

针对违法搭建、违规占地、渣土抛撒、市容乱象隐蔽性强、人工巡查覆盖不足、处置追溯难等痛点，我局联合相关职能部门逐步搭建“卫星遥感发现线索、无人机远程巡查、执法人员现场核查”立体化监管模式：通过卫星遥感筛查生成疑似问题清单，偏远、人员难以抵达区域启用无人机实时航拍取证；所有线索统一归集至指挥中心，以电子工单分流至各辖区执法中队；处置完成后由执法人员反馈结果，形成完整处置闭环。

现阶段卫星、无人机等科技手段为辅助执法监管方式，日常巡查仍以人工路面巡检为主。截至 2026 年上半年，累计开展无人机常态化巡飞 1539 次，排查发现各类违规问题 134 宗，其中责令限期整改 37 宗、劝导教育当事人 34 宗、复查确认整改到位销号 17 宗、现场处罚 1 宗，剩余 45 宗正在按流程推进处置。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强化专业队伍实训，提升空地协同执法能力

建立常态化实操培训机制，结合环保督察、市容整治、隐患排查、专项攻坚等重点工作，定期组织无人机实战演练，重点提升操作人员隐蔽点位勘察、精准坐标定位、污染和违建范围快速测绘、线索溯源排查实操水平，打造专业化空中执法作业队伍。

（二）完善配套制度规范，推动执法流程标准化

健全无人机飞行管理全流程制度，明确飞行报备流程、空域管控要求、设备操作规范、安全生产责任、影像资料保密管理等细则，杜绝违规飞行、无序巡查作业。统一无人机巡查、现场取

证、影像拍摄、资料归档、线索上报全链条标准，规范航拍画面、点位坐标、整改前后对比影像采集要求，确保所有航拍取证材料合法有效，可直接作为行政执法法定证据。

（三）深化空地一体实战应用，做实全流程闭环管控

制定分区网格化常态化巡查方案，按区域划分巡查网格，对重点园区、生态敏感区、高频隐患点位实行每日巡飞、加密巡查，定期开展全域覆盖遥感排查。严格落实“一事一档”管理机制，无人机排查发现的环境隐患、违法线索单独建立台账，专人跟踪督办整改进度；整改完成后再次启用无人机航拍复核，实现“发现—交办—处置—整改—复核—销号”完整闭环管理。

（四）健全长效治理机制，持续提升智慧治理效能

定期开展无人机执法工作自查自纠，梳理飞行运维、巡查覆盖、问题整改各环节短板弱项，动态优化工作举措。持续推进无人机监测与卫星遥感数据深度融合，不断拓展违建、渣土、生态破坏等多场景智能识别应用，充分发挥空中巡查高效、全域覆盖优势，持续提升综合执法智能化、精细化监管水平。

以上意见，供答复李腾代表时参考。



(联系人：邢黄成；联系电话：88595016)

(不抄送)